

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绩效评价简报

为了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提高财政资金效益，我们受贵局委托，对“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以下简称“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依据《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市财发〔2020〕56 号）和《西安市灞桥区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评价通知书》（灞财发〔2024〕10 号）文件规定，实施了包括审阅相关资料、询问、现场勘察、满意度调查及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资料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贯彻落实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抓紧做好区县级成品粮储备增储工作的通知》（市政办函〔2020〕40 号）指导精神，灞桥区把保证全区应急成品粮数量充分、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以维护全区粮油市场稳定、有效提高政府对粮油市场的调控能力、确保全区粮食安全作为最终目标。灞桥区 2023 年全年区级应急成品粮储备规模 1700 吨，

较 2022 年 1500 吨增加 200 吨，应急成品粮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180.47 万元，以政府采购委托第三方粮食仓储企业为储备方式，以定期检查督导形式完成应急成品粮储备任务。

二、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灞桥区发改委提供的 2023 年应急成品粮资金支付明细及其他相关财务资料，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灞桥区 2023 年度区级应急成品粮费用实际到位 180.47 万元。承储企业中标金额合计 179.13 万元，已付金额 178.29 万元，资金支付率为 100%（扣除 2023 年三、四季度检查罚款 0.84 万元后应付合同金额 178.29 万元）。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我们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及实施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需要的资料，通过基础数据填报、访谈获取的数据信息，对该项目进行独立客观地评价，对本项目进行评价，“西安市灞桥区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2.50 分。根据级别划分标准，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二）总体评价结论

西安市灞桥区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决策科学，立项依据充分，资金安排合理，较好地实现了预算绩效目标。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该项目共计到位资金 180.47 万

元，均为本级财政预算安排，实际拨付 178.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灞桥区完成了 2023 年存储 1700 吨应急成品粮任务，可保障市场粮源充足、价格稳定；完成了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轮出轮入工作；同时定期开展储备粮安全检查、防汛检查、库存检查、安全生产检查等各类粮食质量安全检查，保障了区级应急成品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

但同时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制度设立不完善、培训宣传力度不足等问题。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指标的评价分析

主要评价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指标赋值 3.5 分，综合得分 3.5 分。

（二）项目过程指标的评价分析

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资金管理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与及时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组织机构设置、目标责任书、粮食安全管理和监督检查有效性。该项目指标赋值 30 分，综合得分 29.50 分，综合得分率 98.33%。

（三）项目产出指标的评价分析

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情况进行评定。指标赋值 30.0 分，综合得分 27.0 分，综合得分率 90.00%。

1. 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赋值 7.5 分，综合得分 7.5 分。

评价组采取账实核对的方式检查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完成情况：一是通过查看台账与实地勘察情况，应急成品粮存储任务 1700 吨足额完成；二是粮食应急供应网点 32 个。

2. 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赋值 7.5 分，综合得分 7.5 分。

西安市灞桥区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质量完成情况良好，具体表现为：（1）轮换次数符合预期；（2）粮食入库验收率 100%；（3）粮食应急网点按时完成了网点审核、调整和新增任务。

3. 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赋值 7.5 分，综合得分 5.5 分。

西安市灞桥区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任务基本按计划时间完成。应急成品粮储备数量满足任务目标；成品粮

轮换次数符合规定，轮换验收工作开展及时；成品粮验收质量符合质量标准。

4. 产出成本（成本节约率）：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指标赋值 7.5 分，综合得分 6.5 分。

西安市灞桥区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预算资金 180.47 万元，中标金额 179.13 万元，扣除检查罚款 0.83 万元后合同金额 178.29，总成本节约率 1.21%，依据评分标准扣减 1.0 分。

（四）项目效益指标的评价分析

主要从实施效益和满意度情况进行评定。实施效益主要包括可持续影响、社会效益和公众满意度。指标赋值 30 分，综合得分 27.0 分，综合得分率 90.00%。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指标值设定不准确、不合理

主要表现为：成本指标值 188.67 万元中包含 8.2 万元其他费用（宣传费用）不准确，应为 180.47 万元；专项资金对应的时效指标 2023 年全年不准确，实际周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二）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灞桥区 2023 年区级应急成品粮项目预算编制依据主要是《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关于新增 250 吨应急成品粮储备的批复》《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抓紧做好区县级成品粮储备增储工作的通知》（1250 吨）《西安市灞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增 200 吨区级应急成品粮储备的请示》。上述三个文件应急成品粮储备品种存在差异，储存费用标准不同（前期存储品种包含面粉、大米，本年度仅储存大米），前期补贴计算考虑了商业银行 1 年期贷款利率，本年度预算未对利率变化进行调整。因此，简单沿用原文件申请专项资金计算方法不够科学。

（三）管理制度建立不够完善

灞桥区发改委在应急成品粮管理方面，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相对比较健全，但缺少业务合同管理及承储企业监督管理方面的制度及管理办法。

（四）项目资金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依照项目合同约定，灞桥区发改委应按照季度拨付（次季度 第一个月支付）项目资金。核查灞桥区财政局粮食风险基金专户 的支付凭证及明细账发现，截至评价日，被评价项目共拨付三笔资金，均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节点拨付。

六、改进建议

1. 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加强绩效管理的目标导向作用依据预算资金（180.47 万元）和时效期间（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准确合理地编制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目标值。

2. 在预算编制时，根据本年度实际存储品种（大米），结合实际进行测算，做好程序设置、制定编制方法、明确测算过程，以保证预算编制的质量。

3. 加强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工作，制定完善与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尤其是与承储企业相关的监督管理办法，并编制成册，做到有章可循。

4. 按约定及时支付承储费用，针对项目资金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问题，建议灞桥区发改 委根据实施进度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及时进行资金支付，避免合同履行风险。

1. 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加强绩效管理的目标导向作用依据预算资金（180.47 万元）和时效期间（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准确合理地编制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目标值。

2. 在预算编制时，根据本年度实际存储品种（大米），结合实际进行测算，做好程序设置、制定编制方法、明确测算过程，以保证预算编制的质量。

3. 加强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工作，制定完善与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尤其是与承储企业相关的监督管理办法，并编制成册，做到有章可循。

4. 按约定及时支付承储费用，针对项目资金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问题，建议灞桥区发改 委根据实施进度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及时进行资金支付，避免合同履行风险。